## 中盐安徽红四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发行公告

中盐安徽红四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四方 "发行人"或"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 "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 [第208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0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 称"上交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上证发[2023]33号)(以下简称"《业务 实施细则》")、《上海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 则(2023年修订)》(上证发[2023]35号)(以下简称"《网上发行 实施细则》")、《上海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 则(2024年修订)》(上证发[2024]112号)(以下简称"《网下发 行实施细则》"),中国证券业协会颁布的《首次公开发行证券 承销业务规则》(中证协发[2023]18号)(以下简称"《承销业务 规则》")、《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中证协 发[2024]237号)(以下简称"《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首次 公开发行证券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发 [2023]19号)(以下简称"《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 引》")等相关规定,以及上交所有关股票发行上市规则和最新 操作指引等有关规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或"保荐人 (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 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 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 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次发行的的战略配售、初步询价及网 上、网下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本次发行的战 略配售在保荐人(主承销商)处进行,初步询价和网下申购均通过 上交所互联网交易平台(IPO网下询价申购)(以下简称"互联网 交易平台")进行,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请投资者 认真阅读本公告。关于初步询价和网下发行电子化的详细内容, 请查阅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公布的《网下发行实施细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网址(http://www.sse.com.cn/disclosure/ listedinfo/listing/、http://www.sse.com.cn/ipo/home/)查阅公告

	发行人基	志本情况		
公司全称	中盐安徽红四方肥业股 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红四方	
证券代码/网下申购代码	603395	网上申购代码	732395	
网下申购简称	红四方	网上申购简称	红四申购	
	本次发行	基本情况		
定价方式 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 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 行累计投标询价		本次发行数量(万股)	5,000.00	
发行后总股本(万股)	后总股本(万股) 20,000.00		25.00	
高价剔除比例(%)	1.0040	四数孰低值(元/股)	8.1400	
本次发行价格(元/股) 7.98		本次发行价格是否超出 四数孰低值,以及超出 幅度(%)	否	
发行市盈率(每股收益 按照2023年度经审计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 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 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 后总股本计算)	10.62倍	其他估值指标(如适 用)	不适用	

##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码	造业 C26	业市盈率	22.23 倍		
根据发行价格确定的承 诺认购战略配售总量 (万股)	877.1929	根据发行价格确定的承 诺认购战略配售总量占 本次发行数量比(%)	17.54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发 行数量(万股)	2,522.8071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发 行数量(万股)	1,600.00		
网下每笔拟申购数量上 限(万股)(申购数量 应为10万股整数倍)	1,200.00	网下每笔拟申购数量下 限(万股)	100.00		
网上每笔拟申购数量上 限(万股)(申购数量 应为500股整数倍)	万股)(申购数量 1.60		39,900.00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本次发行	重要日期			
网下申购日及起止时间	2024年11月15日(T 日)09:30-15:00	网上申购日及起止时间	2024年11月15日(T 日)09:30-11:30,13:00- 15:00		
网下缴款日及截止时间	2024年11月19日 (T+2日)16:00	网上缴款日及截止时间	2024年11月19日(T+2日)日终		
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i	正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	介部分后剩余报价的中位。 "公募基金")、全国社 "养老金")、企业年金	·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		

所属行业名称及行业代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 所属行业 T-3 日静态行 20 20 位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 资风险,理性投资,认真阅读本公告及在2024年11月14日 (T-1日)刊登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盐安徽红 四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投资 风险特别公告》(以下简称"《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本公告仅对股票发行事宜扼要说明,不构成投资建议。 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2024年11月 7日(T-6日)刊登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盐安 徽红四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意向书》(以下简称"《招股意向书》")。发行人和保荐人 (主承销商)在此提请投资者特别关注《招股意向书》中"重大 事项提示"和"风险因素"章节,充分了解发行人的各项风险因 素,自行判断其经营状况及投资价值,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 发行人受政治、经济、行业及经营管理水平的影响,经营状况 可能会发生变化,由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事宜将另行公告。 一、初步询价结果及定价

红四方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主板上市 (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委 员审议通过,并已经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 [2024]255号)。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红四方",扩位简称为 '中盐红四方",股票代码为"603395",该代码同时用于本次发 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下申购。本次发行网上申购代码为 "732395"。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 T4754-2017),公司所在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行业代码:C26)。

(一)初步询价情况

1、总体申报情况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期间为2024年11月12日(T-3日) 09:30-15:00。截至2024年11月12日(T-3日)15:00,保荐人 (主承销商)通过上交所业务管理系统平台(发行承销业务) (以下简称"业务管理系统平台")共收到676家网下投资者管

] 理的7,143个配售对象的初步询价报价信息,报价区间为 6.03-17.28元/股,拟申购数量总和为8,492,350万股。配售对 象的具体报价情况请见本公告附表。

2、投资者核查情况

根据2024年11月7日(T-6日)刊登的《中盐安徽红四方 肥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发行安排 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 公布的参与初步询价的网下投资者条件,经保荐人(主承销 商)核查,本次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不存在未按要求提 供审核材料或提供材料但未通过保荐人(主承销商)资格审核 等不符合网下投资者参与条件的情形。676家网下投资者管 理的7,143个配售对象全部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 规定的网下投资者的条件,报价区间为6.03-17.28元/股,对 应拟申购数量总和为8,492,350万股。

(二)剔除最高报价情况

1、剔除情况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依据剔除上述无效报价后的 询价结果,按照拟申购价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并计算出每个 价格上所对应的累计拟申购总量后,同一拟申购价格上按配 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由小到大、同一拟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 数量的按申报时间(申报时间以上交所互联网交易平台记录 为准)由后到先、同一拟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同一申购时 间上按业务管理系统平台自动生成的配售对象顺序从后到前 的顺序排序,剔除拟申购总量中报价最高部分的申购,剔除的 拟申购量不低于符合条件的所有网下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 1%。当拟剔除的最高拟申购价格部分中的最低价格与确定的 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上的申报可不再剔除。剔除部分 不得参与网下及网上申购。

经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将拟申购价格 高于9.20元/股(不含9.20元/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 购价格为9.20元/股的配售对象中,拟申购数量低于1,200万 股(不含1,200万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9.20 元/股,拟申购数量等于1,200万股,且申购时间均为2024年11 月12日11:16:13:180的配售对象,按上交所业务管理系统平台 自动生成的配售对象从后到前的顺序剔除32个配售对象。以 上过程共计剔除77个配售对象,对应剔除的拟申购总量为85, 260万股,约占本次初步询价剔除无效报价后拟申购总量8, 492,350万股的1.0040%。

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及网上申购。具体剔除情况请见 "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中被标注为"高价剔除"的部

2、剔除后的整体报价情况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参与初步询价的投资者为 本次发行采用战略配售、网下发行和网上发行相结合的 631家,配售对象为7,066个,全部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 公告》规定的网下投资者的参与条件。本次发行剔除无效报 价和最高报价后剩余报价拟申购总量为8,407,090万股,网 下整体申购倍数为战略配售回拨前网下初始发行规模的 3,502.95 倍。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详细报价情况, 具体包括投资者名称、配售对象信息、拟申购价格及对应的拟 方式,拟申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7.98元/股、符合发行人和 申购数量等资料请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剩余报价信息如

类型	报价中位数(元/股)	报价加权平均数(元/ 股)
网下全部投资者	8.1400	8.1449
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年金基 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	8.1500	8.1541
基金管理公司	8.1500	8.1483
保险公司	8.1500	8.1625
证券公司	8.2100	8.1490
期货公司	8.3000	8.2400
财务公司	-	-
信托公司	8.1700	8.2967
合格境外投资者	8.1300	8.1433
私募基金管理人(含期货公司资产管理子 公司)	8.0900	8.1121
其他法人和组织	8.1500	8.0032
个人投资者	8.2800	8.2704

(三)发行价格的确定

在剔除无效报价以及最高报价部分后,发行人与保荐人 (主承销商)根据网下发行询价报价情况,综合评估发行人合 理投资价值、可比公司二级市场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 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市场情 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 为7.98元/股。本次确定的发行价格未超出四数孰低值 8.1400元/股,相关情况详见2024年11月14日(T-1日)刊登 的《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本次发行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7.56倍(每股收益按照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 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7.97倍(每股收益按照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 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10.08倍(每股收益按照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 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10.62倍(每股收益按照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 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人选择适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3.1.2条 款的第一项上市标准,即"最近3年净利润均为正,且最近3年 净利润累计不低于1.5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6,000万 元,最近3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累计不低于1亿元或营业收入累计不低于10亿元"。

发行人2021年、2022年和2023年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 所有者的净利润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 者的净利润孰低分别为10,571.30万元、11,374.07万元和15, 026.01万元; 2021年、2022年和2023年经审计的经营活动产 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2,648.03万元、35,606.31万元和24, 386.20万元;2021年、2022年和2023年经审计的营业收入分别 为305,369.31万元、417,008.72万元和389,943.81万元。因此, 发行人满足其所选择的上市标准。

(四)有效报价投资者的确定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规定的有效报价确定

## 中盐安徽红四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中盐安徽红四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 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主板上市(以下简称 '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

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或"保荐人 (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经发行 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5, 000.00万股,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

本次发行中,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与网下向符合 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将于2024年11月15日(T日)分 别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和上交所互联网交易平台(IPO 网下询价申购)(以下简称"互联网交易平台")实施。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以下内

1、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 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 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 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 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初步询价及网下、网上发行由保荐 人(主承销商)负责实施。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在保荐人(主 承销商)处进行,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通过上交所互联网交易 平台(https://iitp.uap.sse.com.cn/otcipo/)实施;网上发行通过 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

本次发行中,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的选择在考虑《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 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投资者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综合确 定,为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国家 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中国农业产业发展基金有限 公司、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确定发

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3、初步询价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中 盐安徽红四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 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 询价公告》")规定的剔除规则,在剔除不符合要求投资者报价 的初步询价结果后,将拟申购价格高于9.20元/股(不含9.20 元/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9.20元/股的配售 对象中,拟申购数量低于1,200万股(不含1,200万股)的配售 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9.20元/股,拟申购数量等于1, 200万股,且申购时间均为2024年11月12日11:16:13:180的配 售对象,按上交所业务管理系统平台自动生成的配售对象从 后到前的顺序剔除32个配售对象。以上过程共计剔除77个 配售对象,对应剔除的拟申购总量为85,260万股,约占本次初 步询价剔除无效报价后拟申购总量8,492,350万股的

1.0040%。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及网上申购。 4、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 评估公司合理投资价值、可比公司二级市场估值水平、所属行 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 倍数、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7.98元/股,网下发行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

投资者请按此价格在2024年11月15日(T日)进行网上和 网下申购,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其中,网下申购时间为 09:30-15:00, 网上申购时间为09:30-11:30,13:00-15:00。

5、本次发行价格7.98元/股对应的市盈率为: (1)7.56倍(每股收益按照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 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7.97倍(每股收益按照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 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10.08倍(每股收益按照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 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 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10.62倍(每股收益按照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 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 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6、本次发行价格为7.98元/股,请投资者根据以下情况判 断本次发行定价的合理性。

(1)本次发行的价格不超过网下投资者剔除最高报价部 分后剩余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通过公开募集方式 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 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及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剩余报价的中位数 和加权平均数(以下简称"四数")的孰低值8.1400元/股

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次发行价格与网下投资者报价之间存 在的差异,网下投资者报价情况详见同日刊登在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的《中盐安徽红四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 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

(2)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截 至2024年11月12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该行 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22.23倍。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可比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具体

,	情况如 ト: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3年扣 非前EPS (元/股)	2023年扣 非后 EPS (元/股)	T-3日股票收盘价(元/股)	对应2023年的 静态市盈率(扣 非前)	对应2023年的 静态市盈率(扣 非后)
	002538.SZ	司尔特	0.1428	0.1147	6.31	44.19	55.03
	002170.SZ	芭田股份	0.2910	0.2693	8.28	28.46	30.75
	600470.SH	六国化工	0.0436	0.0167	5.09	116.69	304.46
	000902.SZ	新洋丰	0.9616	0.9262	13.37	13.90	14.44
	002588.SZ	史丹利	0.6083	0.5485	7.59	12.48	13.84
	002539.SZ	云图控股	0.7385	0.5916	8.31	11.25	14.05
	600096.SH	云天化	2.4653	2.4578	22.96	9.31	9.34
	質术亚均值(划)(4)				10.03	22.01	

数据来源:iFinD,数据截至2024年11月12日(T-3日)。 注1:2023年扣非前/后EPS计算口径:2023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

属于母公司净利润/T-3日(2024年11月12日)总股本; 注2:六国化工2023年扣非前后静态市盈率因显著高于其他可比公司平

注3:市盈率计算可能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本次发行价格7.98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3年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10.62倍,低于中证指数 有限公司发布的发行人所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 率,亦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2023年扣非后静态市盈率平均水 ,但仍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 (3)本次发行价格确定后,本次网下发行提交有效报价的 网下投资者数量为554家,管理的配售对象个数为6,556个,对 应的有效拟申购数量总和为7,800,290万股,为战略配售回拨

前网下初始发行规模的3,250.12倍。 (4)《中盐安徽红四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 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意向书》(以下简称"《招股意向书》")中 披露的募集资金需求金额为49,556.99万元,本次发行价格 7.98元/股对应融资规模为39,900.00万元,低于前述募集资金

(5)本次发行定价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在初步询价阶段 由网下投资者基于真实认购意愿报价,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 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评估发行人合理投资价值、可 比公司二级市场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

面,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任何投资 者如参与申购,均视为其已接受该发行价格;如对发行定价方 法和发行价格有任何异议,建议不参与本次发行

(6)投资者应当充分关注定价市场化蕴含的风险因素,知 晓股票上市后可能跌破发行价的风险,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 化价值投资理念,避免盲目炒作。监管机构、发行人和保荐人 (主承销商)均无法保证股票上市后不会跌破发行价

7、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预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49, 556.99万元。按本次发行价格7.98元/股和5,000.00万股的新 股发行数量计算,若本次发行成功,预计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 39,900.00万元,扣除约3,592.98万元(不含增值税)的发行费 用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36,307.02万元(如有尾数差异,为四 舍五人所致)。本次发行存在因取得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规 模大幅度增加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模式、经营管理和风险控 制能力、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要影响的

8、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 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主板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 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 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 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 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 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网下投资 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 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 售期安排

战略配售方面,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获配股票的限售 期为12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

9、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概括委托证 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10、本次发行申购,任一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者 网上发行一种方式进行申购。凡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 无论是否有效报价,均不能再参与网上发行。投资者参与网 上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同一投资 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及投资者使 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11、本次发行结束后,需经上交所批准后,股票方能在上 交所主板公开挂牌交易。如果未能获得批准,本次发行股份 将无法上市,发行人会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返还给参与申购的投资者。

12、请投资者务必关注投资风险,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发行人及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协商采取中止发行措施: (1)网下申购总量小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的;

(2)若网上申购不足,申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后,网下

投资者未能足额认购的: (3)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

(4)发行人在发行过程中发生重大会后事项影响本次发 (5)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五十六条和《上海

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第 ·条,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发现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存在 涉嫌违法违规或者存在异常情形的,可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 暂停或中止发行,对相关事项进行调查处理。

如发生以上情形,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及时公 告中止发行原因、恢复发行安排等事宜。中止发行后,在中国

证监会同意注册决定的有效期内,且满足会后事项监管要求 的前提下,经向上交所备案后,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

13、网上、网下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 将根据总体申购的情况确定是否启用回拨机制,对网上、网下 的发行数量进行调节。具体回拨机制请见《发行公告》中"二 (五)网上网下回拨机制"

14、网下投资者应根据《中盐安徽红四方肥业股份有限公 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 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 果公告》"),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于2024年11 月19日(T+2日)16:00前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认购资 金应当于2024年11月19日(T+2日)16:00前到账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 2024年11月19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 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 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低 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本次发行因网下、网上投资者 未足额缴纳申购款而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

15、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 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 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16、配售对象应严格遵守行业监管要求,申购金额不得超 过相应的资产规模。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 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按照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 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 违约责任,保荐人(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 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 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网上申购。放弃 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 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17、本次发行前的股份有限售期,有关限售承诺及限售期 安排详见《招股意向书》。上述股份限售安排系相关股东基于 发行人治理需要及经营管理的稳定性,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做 出的自愿承诺

18、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其他政府部门对发行人本次发 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 或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 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 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19、拟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投资者,须认真阅读2024年 11月7日(T-6日)刊登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招 股意向书》全文,特别是其中的"重大事项提示"及"风险因素" 章节,充分了解发行人的各项风险因素,谨慎判断其经营状况 及投资价值,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发行人受到政治、经济 行业及经营管理水平的影响,经营状况可能会发生变化,由此 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应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20、本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并不保证揭示本次发行的全部投 资风险,提示和建议投资者充分深入地了解证券市场的特点及蕴含的各项风险,理性评估自身风险承受能力,并根据自身经济 实力和投资经验独立做出是否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决定。

发行人:中盐安徽红四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4日